

雀仔與蜜蜂 齊教性知識

恒英萃

隔星期五見報

誰說「春天不是讀書天」？今再分享叫人如沐春風 (feel like a breeze/ in a breeze) 的春日慣用語。

春回大地，生機勃勃，看見四處百花齊放，精神有否為之一振，as fresh as a daisy? Daisy即雛菊，菊花的一種。小片小片的白色花瓣圍繞着嫩黃花蕊，玲瓏可愛。雛菊的特性是晚上花瓣害羞卷起，清晨再向太陽展媚。因此daisy又稱day's eye (日間的眼睛)。As fresh as a daisy就指像雛菊般晚上睡得飽飽，白天即精神抖擻，活力充沛：A cup of coffee will surely make me feel as fresh as a daisy. (只要喝一杯咖啡，我就頓時活起來。)

但春天天氣陰晴不定，又是惱人，一不

小心易感染 spring fever。這種「發燒」其實指在漫長冬日過後對春天風和日麗引頸以待，可是真的「又期待又怕受傷害」，過度企盼反而變成焦躁不安，患上 spring fever 了：Teachers are having a hard time to keep the class focused, once spring fever starts to spread every Friday afternoon. (每逢星期五下午，學生們如坐針氈地期待放學，叫老師頭痛不已。)

有雨才開花 先苦後會甜

沒有三四月的春雨潤澤大地，哪有夏日百花盛放的喜悅？April showers bring May flowers 正正是形容這先苦後甜。四月雨帶來五月花，這說法可用以鼓勵眼前的苦幹將見明日的回報。

春暖見花開，綠草亦如茵，但有不覺得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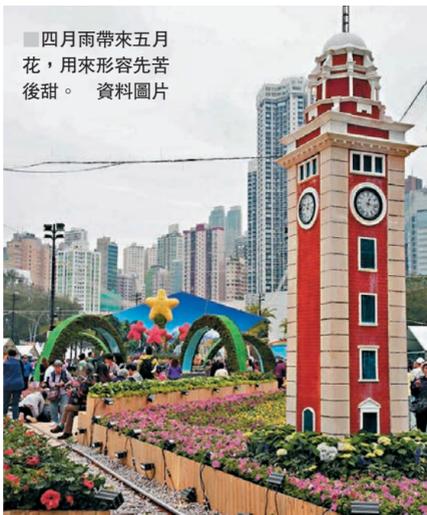
鄰家芳草綠，隔岸風光好？這種「隔籬飯香」的心態就是 the grass is always greener (on the other side of the fence) (籬笆牆另一邊的草怎看也比這邊綠)。

這說法的由來有說是牛隻的眼睛不能下望，雖然滿口吃着嫩草，眼中只看到遠處的綠草，因而又羨又慕。

要學懂珍惜眼前人，確實需要時間洗禮，一羣年輕氣盛的 spring chicken 常抱怨亦屬人之常情。Spring chicken 除了是吃的燒春雞，亦可指活生生的人類。有說買賣雞隻時，春天出生的小雞較為新鮮，可以賣得較高價錢，因此 spring chicken 可指天真爛漫的黃毛小子 / 丫頭。但這說法通常作反諷用，以 no spring chicken 去形容年華老去、青春不在：He's no spring chicken anymore but he's always in oversized hip-hop clothing. (他已經一把年紀了，還經常穿着超大碼的嘻哈服。)

春天有花有草，有「坐這山望那山」的牛隻，亦有乳臭未乾的春雞，少不了雀鳥和昆蟲吧。不過，the birds and the bees 不只是鳥兒和蜜蜂般簡單，這說法是委婉語 (euphemism)，指適合跟小孩說的性知識。

這用法其中一個起源是美國作曲家 Cole Porter 在 1928 年創作的《Let's do it》的歌曲，副歌是這樣的：And that's why birds do it; bees do it. Even educated fleas do it. Let's do it. Let's fall in love. (鳥兒會做這種事，蜜蜂亦會，就連受過教育的跳蚤也會。我們也來做做，也來愛愛吧。) 引申而來 the birds and the bees 解作「傳宗接代之事」。



■四月雨帶來五月花，用來形容先苦後甜。 資料圖片

■鍾可盈博士 香港恒生大學英文學系高級講師



香港恒生大學 THE HANG SENG UNIVERSITY OF HONG KONG

第三身單數「尾巴」各不同

歸根結語

隔星期五見報

在英語，動詞須因應主詞的性質來改變，這叫主詞與動詞的一致協定要求 (Subject-Verb Agreement)；簡之，主詞若是單數，相隨的動詞便要是單數，若主詞是眾數，相依的動詞也需要是眾數。

原來在中古英語，當執行簡單現在式時，第一身單數的主詞，即 I，須把「e」加在動詞字尾；在第二身單數的 thou (中古時單數的 you) 的情況，須加上「est」；而第三身單數，包括 he、she、it 等，增在動詞的尾巴是「eth」或「es」；最後所有眾數領頭名詞，包括你們的眾數「you」，便改為 e 或 en。今時今日，只有在第三身單數時，須在動詞加條尾；而且在絕多情況下，也是加上「s」，對這個唯一留下的協調要求，仍不能掉以輕心。

先易後難，先看動詞的尾巴的五個情況。一，預設在動詞未加上「s」，原本動詞的讀音，便多了一個如「s」或「sh」的噪音，本文用了「通勝拼音法」，可說成在原字上加多一個「殊」，就像在圖書館提醒吵鬧的人不要大聲說話的「殊……」的聲音。例子有 asks (ask)、gets (get)、looks (look)。

二，當原字尾是「殊」音的子音。當動詞本身已經是以「殊」音結尾，這樣兩個同音字疊在一起，讀出時，那便與原本沒分別，也可說作只把尾音拉長了，所以在原已是「殊」音尾的字，

如「s, z, ch, sh, x」字尾的動詞，也用了噪音為尾，這些字用「es」為尾巴，而不是單丁的「s」，例如用個「實」音來分隔出兩個「殊」音。看看這些字：passes (pass)、fuzzes (fuzz)、teaches (teach)、pushes (push)、faxes (fax) 等等。

三，配合「o」嘴。如把「s」於在「o」形嘴字尾的動詞，由嘴唇呈緊張圓形接到較高振幅的摩擦音，確是有點為難，所以如 do 或 go 的「o」尾字，也請來「es」作替補，變成了 does 和 goes。「oo」字尾的長 O 音，是較放鬆的 O，似是「烏」之類的音，仍是用回單「s」，猶如喝倒彩的：boos (boo)。

四，避免「y」成為無主孤魂。在估發音時，子音只是協助的配角，我們會先找母音來分音節，我們日常用五大發音字母，即是 a、e、i、o、u 來估。如字尾已有五大發音字母，成了：vowel + 「ys」，例如：buys (buy) 或 display (displays)，發音便不是問題。

反之，若然 y 之前仍是一個子音，便會出現連續三個連續的子音，就以「study」一字作參考，會變為「studys」，連續三個子音「dys」，令人一頭霧水。基於種種因素，也不能只是加上 s 或是 es，將沒有母音相依的「y」，轉成「ies」，乃是折衷方案，也方便還原。其它例子有 denies (deny)、implies (imply)、cries (cry)。

五，無規則可談的例外類。這種字較為罕有，筆者亦只想到 verb-to be 和 verb-to have，即是 be 的第三身單數是「is」，在配對 he/she/it 應用 has，而不是 have。

■林健根 會計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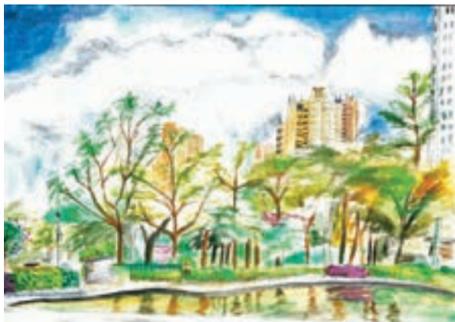
「全港青少年繪畫日 2018」作品

藝育菁英

隔星期五見報

姓名：楊麗萍
年齡：16
學校：將軍澳官立中學
寫生地點：將軍澳運動場
參加組別：西貢區

■資料提供：



漫談英語

逢星期五見報



BRITISH COUNCIL For more about the British Council www.britishcouncil.org/learnenglish

領略自然道 方為大宗師

古文解惑

隔星期五見報

《莊子》有《大宗師》一篇，內容頗堪玩味。究竟篇名「大宗師」何指，諸家說法不一，或訓「宗」為敬仰、尊崇，釋「大宗師」為偉大的、值得敬重的教師；或釋「宗」為取法，「大」為自然大道，概指宗大道為師。上述二說，似頗合理，惟仍可斟酌。

竊以為，「宗」即本宗、宗主，猶指自然本源，故「大宗」可理解為自然大道之代稱。然則「大宗師」者，概謂師法自然之徒，即得道之人也。《莊子·天道》曰：「夫明白於天地

之德者，此之謂大本大宗，與天和者也。」所謂「明白天地之德者」、「與天和者」，實皆為得道者之稱，是以「大宗」之大道義，引申而指體會大道之人也。因此，《大宗師》之主要內容有二，旨在描述「道」博大奧妙之境界，以及「體道者」之人生態度。至於應如何才可體會大道？《大宗師》曰：

意而子¹見許由²，許由曰：「堯何以資³汝？」意而子曰：「堯謂我：『汝必躬服⁴仁義而明言是非。』」許由曰：「而奚為來軼⁵？夫堯既已黷⁶汝以仁義，而軼⁷汝以是非矣，汝將何以避夫遙蕩、恣睢、轉徙之塗⁸乎？」意而子曰：「雖然，吾願遊於其藩⁹。」許由曰：「不然。夫盲者¹⁰

無以與¹¹乎眉目顏色之好，瞽者¹²無以與乎青黃黼黻¹³之觀。」

許由為帝堯時代的隱士，傳說堯曾想將天下讓給他，許由堅拒不受，更從此退隱山林。此一情操，向來備受道家稱頌。

莊子在《大宗師》中，亦以許由為體道者之代表，並虛構意而子向其問道之事，以說明體道的要則。但當意而子表示堯教誨自己要奉行仁義及明辨是非後，許由就覺得意而子的本性已遭到破壞，難以再領略大道的妙境，拒絕再教他道理。

奉行仁義與明辨是非，到底有何問題？為何許由不願施教？意而子遭拒後又會有何舉動？篇幅所限，且待下篇再續。

譯文

意而子拜訪許由，許由問：「堯教給你什麼呢？」意而子答：「堯告訴我：『你必須要親身實行仁義而明辨是非。』」許由說：「你還來這裡做什麼呢？堯既然已把仁義刻在你的面上，又用是非來割掉你的鼻子，你還如何遨遊於自由自在、無拘無束的境界呢？」意而子說：「雖然如此，我也希望能在這境界的外圍遨遊。」許由說：「不行。盲人無從欣賞容顏的美好，瞎子也無從領略華服的亮麗。」

註釋

- ① 意而子：人名，虛構的寓言人物。
- ② 許由：人名，帝堯時代的隱士。
- ③ 資：資助，引申指教益。
- ④ 躬服：身體力行。《說文》：「躬，身也。」躬謂身體，引申而指親身。服，服行，施行。
- ⑤ 而奚為來軼：即「而為奚來軼」之倒裝。而，通「爾」，你。奚，文言疑問代詞，相當於「何」。軼，通「只」，文言句末助辭。
- ⑥ 黷：古代在犯人面額刺字及塗墨的刑罰，又稱墨刑。此借刑罰破壞人本來面貌，比喻仁義破壞了人的天然本性。
- ⑦ 軼：古代割除犯人鼻子的一種酷刑，比喻是非對人的毒害。
- ⑧ 遙蕩、恣睢、轉徙之塗：遙蕩，遙蕩；恣睢，恣睢；轉徙，轉徙。

■謝向榮博士

香港能仁專上學院中文系助理教授



保留小說精神 情節角色可刪

中文視野

隔星期五見報

香港最常青的電視劇集，一定是改編金庸武俠小說而成的電視劇集。不論是哪一個世代，是在境內還是海外，只要是華人，只要會看華語劇集，總有機會看過由金庸原著改編的武俠劇集或電影。

金庸的小說曾被改編為多套劇集及電影，尤其是上世紀80年代的一批無綫電視劇集，如《天龍八部》、《射鵰英雄傳》、《神鵰俠侶》等，構成了香港人的集體回憶。

然而，金庸是如何看文學小說改編成的影像創作？他曾提及對改編作品的看法：「把小說改成電影，單單做到不至曲原是不夠的。蘇聯女小說家尼古拉耶娃的《收穫》曾轟動一時，然而她自己根據自己的小說而寫成的電影劇本，大家卻認為並不怎樣成功。為什麼呢？因為電影是一種與小說截然不同的藝術形式，在小說中好的，在電影中未必一定也好。最好的改編，除了保持原作的主要枝節與人物性格之外，次要的可以刪除，也可以增添，但最重要的是，要在電影中

表達原作的精神。」(金庸《談《戰爭與和平》》)

金庸認為情節角色可按需要增刪，只要能保留當中的精神便可。大家對金庸筆下的人物角色及主要情節應該並不陌生，但對當中的原著精神，大家又有多少認識呢？有不少學者便感言，大部分改編金庸小說的電影均未如理想，沒有達到一定的藝術成就，未能呈現原作精神。到底何謂俠？當中的俠義精神又應作何解？

俠，又稱俠客、俠士，其原型可參照《史記·遊俠列傳》的人物形象。他們常常仗義助人，慷慨好施，是人們景仰的對象，也是中國文學的重要主題。歷代便有不少讚揚俠客的詩歌，如曹植《白馬篇》、王維《少年行》、孟郊《遊俠行》等。李白《俠客行》(節錄)：

十步殺一人，千里不留行。事了拂衣去，深藏身與名。閑過信陵飲，脫劍膝前橫。將炙啜朱亥，持觴勸侯嬴。三杯吐然諾，五嶽倒為輕。眼花



■金庸的武俠小說被多次改編成電視劇。圖為劇集中的楊過和小龍女。 資料圖片

耳熱後，意氣素霓生。

從李白的描繪中，我們可一窺俠客的身影、處事的手法。正由於俠客生平富戲劇性，個性多姿多彩，往往產生許多傳聞，所以中國不少小說傳奇也會以他們的事跡為創作內容，如唐傳奇《虯髯客傳》、《聶隱娘》，明清小說《三俠五義》、《俠義英雄傳》。當中的內容多為朝廷腐敗，人民生活艱苦，俠客因而出來鋤強扶弱、警惡懲奸。這也一定程度反映了人們在當時的社會，對正義之士(俠)的期許。

■香港浸會大學國際學院講師 林嘉穎博士



香港浸會大學 HONG KONG BAPTIST UNIVERSITY CIE COLLEGE OF INTERNATIONAL EDUCATION